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MH HOLDINGS LIMITED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7)

2023年年報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德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2年年報**」）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3年年報**」，統稱「**年報**」）。除本公告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旨在提供本公司與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核數師**」）所同意2023年年報中有關新加坡清盤附屬公司會計賬簿及記錄範圍限制的比較數字及相關披露以及終止合併新加坡清盤附屬公司的補充資料。

誠如2022年年報中有關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2022年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所披露，由於董事認為本集團於2022年11月（「**終止合併日期**」）已失去對新加坡清盤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故本集團已終止合併新加坡清盤附屬公司。

新加坡清盤附屬公司的會計賬簿及記錄由新加坡清盤人保留及存置，而於終止合併日期後本集團管理層無法查閱。在此情況下，核數師未能為從事醫療服務分部的新加坡清盤附屬公司獲得足夠的適當審計證據。因此，核數師無法執行審核程序，以確定於終止合併日期總資產及總負債的存在、所有權、完整性、準確性、估值及其因終止合併而產生的損失是否屬公平陳述。此外，核數師無法執行審核程序以確定新加坡清盤附屬公司於2022年1月1日至終止合併日期期間的收入及開支，以及已計入本集團2022年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醫療服務分部的非持續經營業務及其他相關披露，是否已於2022年綜合財務報表中準確記錄及妥為入賬。

核數師未就2022年綜合財務報表（構成於2023年年報內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比較數字基準及相關披露）發表審核意見，乃由於上文所述事宜範圍限制可能帶來的重大影響所致。彼等未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乃由於上述就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有關本年度數字及相應數字的可比較事宜的潛在影響。

此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直至2023年年報的報告日期，除已計入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公司擔保（「**財務擔保負債**」）外，並未發現有關新加坡清盤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承擔。因此，有關新加坡清盤附屬公司涉及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承擔的2022年年報不發表意見中提及的事宜不會影響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在審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期間，審核業務團隊進行各種審核程序。根據該等審核程序之結果，包括但不限於確認通函、審閱報表及會議記錄、管理層問詢以及向管理層發出調查問卷，除財務擔保負債外，未發現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其他公司擔保。已發起與Loh醫生的溝通，確認除財務擔保負債外，Loh醫生並無代表本公司簽署其他公司擔保。此外，Loh醫生亦確認，在其擔任董事的整個任期內直至其不再擔任董事職務時，其並未知悉須提請其垂注本公司提供的任何其他公司擔保。此外，亦已要求本公司清盤人作出澄清。其確認，自Loh醫生擔任本公司董事職位至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未發出任何額外公司擔保，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未提供任何已知的其他公司擔保。

繼續暫停交易

根據聯交所的指示，本公司的股份已於2023年4月3日（星期一）上午九時零八分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潘俊彥

香港，2024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潘俊彥先生（主席）、陸偉明先生、李宗舜先生及崔哈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穎楠先生、楊博文先生、張佇綸先生及莊瑋珊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rmhhk.com>刊載。